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府都企字第1143005765號

附件：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0908基泰大直工安意外救災修復安置專戶收支明細



主旨：公告更新「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0908基泰大直工安意外救災修復安置專戶」收支明細。

依據：依「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大直街九十四巷保管金專戶存款收支管理運用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為辦理起造人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基泰建設）於本市中山區大直街九十四巷三弄建築工地因施工造成鄰房（大直街九十四巷一弄一、三、五、七、九號等共計26戶）建築物塌陷住戶進行安置，基泰建設已於112年9月12日將新臺幣1億元匯至本府都發局開立之「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0908基泰大直工安意外救災修復安置專戶」，專供本案救災工作、受災戶安置及修復等相關費用使用。本府皆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妥善管理救災修復安置專戶，並遵循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專戶及保管品管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二、目前安置專戶存款運用各項費用支用情形如附件安置專戶收支明細表。前於113年9月10日公告專戶餘額為2,940

萬4,315元。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無支出其他款項，加計利息收入11萬3,567元，專戶目前餘2,951萬7,882元，惟依上開作業要點第三點規定仍須支付尚未撥款之第三年安置費用及回復原狀費用，扣除上開等費用後，帳戶約剩餘803萬元。



柒

計

線

市長 焱 萬 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